

人世间

# 村口的羊爷爷

未央

村西头的老石头房子里，住着一位放羊的爷爷，少时，不知他的名字，便唤他羊爷爷。

羊爷爷一生没有娶妻，也没有子女，独自一人住在村西头的老房子里。老房子是用石头砌的，因为院子南侧的小路仅能容自行车来往，所以小院的大门便开在了西侧，莱阳话叫“回门朝西”。房子的地势稍高，院门外又用整块的大石头理了台阶，拾阶而上才能跨进院子。台阶的左侧最初是一块狭长的自留地，种点萝卜青菜，后来羊爷爷专注养羊，便用藤条编织了篱笆，晚上便将羊儿赶进去休息。

院子的外墙是用石板加石块砌的，几十年风雨侵蚀，外墙缝隙里已长出很多茅草，又因院墙外距离前一家邻居的后墙较近，这条仅够一辆自行车通过的小土路，被邻居家房檐流下的雨水长年累月不断地侵蚀，愈发难行。

小时候，羊爷爷家旁边的这条小路是我上下学必经的地方，大人们都不走这边，挑个担子走起来都费劲。母亲叮嘱我，经过时一定要下车，不能骑着自行车，容易摔倒，我每每不听，回回挑战，也能顺利通过。

羊爷爷抽旱烟，他有一只随身携带的烟袋锅儿，烟嘴儿是红玉般的颜色，油亮油亮。烟袋锅儿虽然是铜的，但被经年的老烟垢糊得早已不见了古铜色。烟杆儿下面缀着一个灰色的小布袋，布袋里每天只装半袋儿搓得细碎的烟丝儿。

每天早晨，他都要等草上的露水干了才赶羊上山。早晨我去上学的时候，羊爷爷就在他的小羊圈里清扫羊粪，我骑车路过，喊一声“爷”，他回我一声“走”。晚上放学时，羊爷爷已经将羊儿从山上赶回了羊圈，坐在台阶上眯着眼睛，抽着烟袋锅儿，我喊一声“爷”，他答我一声“回”，然后把烟袋锅儿在脚底板上磕烟灰，缠起布袋抬脚回院，好像等我回来的那个时间点儿，就是他起身回家做晚饭的点儿。

羊爷爷有个侄子。侄子住在北塘上，隔三岔五地来看看他，每次都拎点干粮或者水果来。羊爷爷总是说他吃不动不用破费，其实是不想在他能动弹的时候给侄子添负担。侄子送来的干粮羊爷爷都留下，水果他会留下一半，剩下的让侄子带回去。三十多年前的农村，农家在水果的消费上并不多。

羊爷爷的羊群规模不大，大概只有七八只，因为他的腿脚不方便，多了也忙不过来。羊群里有一只大公羊，弯弯的角儿，是领头的，每每走起来都是昂着头，走走停停，还时不时地回头看看后面跟着的羊和羊崽们。大公羊负责领头，羊爷爷则将赶羊的鞭子搭在胳膊弯上，负责断后。

羊群每天上山吃草，回来夜里还要添加豆粕增加营养。那时候，羊爷爷的羊一年多才能卖一次，卖给邻村赶集杀羊的羊倌儿。每次卖羊时，羊爷爷便会知会羊倌儿，从不提前给羊灌稀口粮增加重量。为此，羊倌儿称重时，总是给羊爷爷高高的。

每次卖了羊，羊爷爷便到集上逛逛。他自己的吃穿都极其简朴，未见他为自己添置过什么。到了集上，他买几斤猪肉，称一网兜鸡蛋，路过卖羊肉的摊位时，他总会刻意背过身走过去。回了家，用毛巾拍打掉身上的尘土，便去侄子家，留下猪肉和鸡蛋，逗逗小孙子，便起身回家。侄家留他吃饭，他从不住脚（方言，停留的意思），总说羊还要喂，便背着手儿回来了。

小时候，不懂的事太多。记得我曾问过母亲，为什么羊爷爷家没有羊奶奶，如果有羊奶奶，羊爷爷就不孤单了。母亲总是搪塞过去。时至今日，羊爷爷家为什么没有羊奶奶，我也不甚清楚。

再后来，我去了镇上念书，一个月返家一次。那年学校放假，等到返家经过羊爷爷家时，见他家大门紧闭，门扇上过年贴的红福字也被刮去了，只留下斑驳的木门。篱笆里的羊群也不见了踪影，取而代之的是堆满了柴火草。母亲说羊爷爷已经走了，是邻居听羊群咩咩叫个不停，才意识到羊爷爷没开院门，便去北塘喊他侄子下来看。侄子翻墙进去，见羊爷爷已倒在院子里，身上是日常放羊的穿戴，手里还握着他的鞭子，人已走了好久。

侄子操持了羊爷爷的后事之后，便卖了羊群，锁上了院门。从此，这个小院没了咩咩的羊叫声，门口的台阶上再也没有了羊爷爷抽烟袋锅儿的身影……



诗歌港

## 品读青山(外二首)

林启东

呷一口青山  
吐纳青天半边蓝  
吸食一口甜酸  
推开一盏浅少的磨难

我和过往的风携手赶路  
与天地为伴  
抬起幽蓝的眼睛  
和自己的影子徒步江畔

前路漫漫  
走路的声音如尘埃落下  
枕着时间的涛声  
我的灵魂在天地间  
安然入梦

## 过客

谁和谁是凡尘的过客  
错过了永恒  
谁和谁在流浪中牵手  
辅佐清风伴明月

我把你比作四季风  
月舞小溪时光潺潺过  
在铺满星星的柳树下  
有路过的风儿 掠过眉梢  
到牵手梦醒的山岗

仰望着波澜起伏的人生 转过身  
背起泛黄的行囊  
你才是我生命中  
最后的过客

## 我是

我是江畔单行的脚印  
看孤雁划过天空的痕迹  
我站在梅花谢落的枝头下  
轻吻人去楼空的窗口  
去寻找你遗留的香

我是天上下凡的云彩  
落在你牵过的骏马上  
我是开在草原上的昨日花  
刺骨的寒风吹过  
望眼欲穿的方向

站在夕阳映照的断桥下  
看落日抚摸的残黄  
挂在尘土飞扬的车辇上  
我的眼光从此跌落在  
太阳升起的草原上

## 古船

于大卫

这艘古船沉睡在海边  
船体被海沙深埋着  
露在外面的脊架  
前后足有百米  
船体可以高高竖起六支桅杆  
近前敲击叮当作响  
是黄梨的木质  
它坚硬如钢  
永远不会朽烂

远处的波涛翻滚着  
宣读一部不朽的史记  
这艘古船  
鼓荡着风帆  
在大洋里划出一条丝绸飞舞的航线

## 方正炕桌圆亲情

蔡华先

炕桌曾经是北方人家常见的一种家具，因炕而生被称为炕桌。北方的冬季漫长而寒冷，所以北方人喜欢睡火炕，形成了人们在炕上活动的生活习俗。一日三餐，也大多是在炕上吃，这就有了炕桌。炕桌的功能非常明确，是供一家人吃饭用的，因此又称“饭桌”。

古典文学名著《红楼梦》里曾多次提及炕桌。比如林黛玉刚进荣国府，就看见“正房炕上横陈一张炕桌，桌上放着书籍茶具”。第六十三回中有这样的情节，袭人道：“不用围桌，咱们把那张花梨圆炕桌子放在炕上坐，又宽敞，又便宜。”可见炕桌在过去不仅普通老百姓使用，而且富贵豪门也使用，只不过材质有区别，档次有高低。

炕桌一般都是长方形或正方形的，大小高矮没有一定的规定，以前人们吃的饭菜相对比较简单，炕桌能摆下几个碗碟即可，所以炕桌一般都做得不大。炕桌结构可繁可简，做工可精可粗，使用的材料高中低档都有，但无论大小，无论长的、方的，都是四条腿支着一个桌面。吃饭的时候，一家人围坐在炕桌前，甚是热闹。

炕桌最主要的功能是供人们吃饭用的。曾经人们向往的生活就是老婆孩子热炕头。那时候，炕桌就是一个家温暖的象征，吃饭时必须要坐在炕桌前。那时候人们每天听到的最熟悉的、也是最期盼的就是“吃饭了”，最爱干的活就是“放炕桌”。大人一说放炕桌，小孩子就知道要吃饭了，立马停止追逐打闹，回屋到炕上坐着等。

坐有坐相。使用炕桌，首先要学会怎么坐，有一种功夫不可不练——盘腿而坐。盘腿而坐这种功夫，大概是在佛教传入中国之后产生的。佛教讲究“打坐”，随着佛教影响的日益广泛，古人也慢慢学会了将自己的两腿相互盘起来放在身前。

因为炕桌桌腿很短，所以在炕桌前只能盘腿而坐。大人们经过多年的磨练，盘腿坐早已是驾轻就熟，但小孩子还需要经过一个比较长的练习过程。吃饭时，小孩子要么把腿伸到炕桌下面，要么直接坐到被褥上，或者干脆拿个小板凳坐在上面。我小时候虽然练了不少年的盘腿而坐，但功夫始终没有练到家，长大以后坐在炕桌前用餐，我都会要一个小板凳，不是不会盘腿坐，而是一旦坐久了腿部就会酸麻。

炕桌，不仅是一家人一起吃饭的地方，还是人生最初的启蒙课堂之一。在炕桌前，我们学会了就餐礼仪，吃饭前，先要摆好筷子，摆筷子也是有讲究的，不能先摆自己的，要先给长辈摆好；吃饭时，用筷子夹菜只能夹自己面前的，不能由着性子，满盘子满碗去夹菜；长辈不上桌，不能先吃；给大人递筷子、递饭的时候，要用双手；咳嗽的时候要转过脸去，用手挡住嘴，不要对着饭桌咳嗽；倘若谁碗里掉下米粒或者一小块馒头，长辈就会及时地捡起来，并讲道理给我们听：粮食来之不易，不能浪费啊！

当然，炕桌上更有浓浓的亲情。最让人念念不忘的，就是每天吃饭时，一家人围坐在一起，有说有笑，父母把最好吃的饭菜留给孩子，舍不得多吃一口。每年庄户人家遇到青黄不接的时候，饭桌上就会有明显的两种待遇。在我们家，因为父亲是家里的整劳力，我们兄弟几个又正是长身体的时候，所以祖母和母亲总是把最厚实的饭，盛给父亲和我们几个兄弟，而她们则稀汤寡水凑合着吃；或者是把馒头给我们，她们吃玉米饼子。偶尔吃一次馄饨，我们碗里总是盛得满满当当的。盛完之后，盆里已所剩不多，祖母和母亲就把剩下的几个馄饨分开，再掰些玉米饼子，加点汤水，依旧吃得津津有味。

那个时候，每家每户的家具都比较少，炕桌还兼有其他功能，吃饭时当餐桌，孩子们写作业时当书桌。吃完饭，炕桌被擦得干干净净的，孩子们就趴在桌子上写作业，大人们在一旁做着手工活，聊着天。最热闹的时候就是过年，炕桌上摆满一盘盘饺子，饺子冒出的热气在炕桌上空盘旋。一家老小各自端着醋碗，夹着热腾腾的饺子吃。

曾经，饭桌伴随了人生的每一刻，它凝聚了一个家庭温暖的点点滴滴，见证了人们的苦辣酸甜、喜怒哀乐。后来，饭桌逐渐被圆桌代替。历史在变迁，时代在发展，炕桌越来越成为一种历史，成为一种记忆。但是盘腿儿坐在热乎乎的炕上，一家人围坐在炕桌周围，温馨又欢乐——这种记忆很温暖。